

关于锂离子电池和电池组、移动电源 强制性产品认证业务中采信已有合格评定结果的要求

根据《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对锂离子电池等产品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的公告》（2023 年第 10 号）相关规定，赛宝将按照《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电子产品及安全附件》中列明的适用标准开展新纳入产品的 CCC 认证工作。

赛宝积极响应文件精神，为减轻企业负担，便利企业获证，赛宝将在认证风险可控、保证认证质量的前提下，采信有效的第三方合格评定结果。具体采信方案如下：

1. CCC 指定实验室复核原型式试验报告并将其转换为 CCC 型式试验报告，必要时，补充标准差异试验。
2. 采信原工厂检查结果，监督周期按我中心《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细则 电子产品及安全附件》执行。

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 12 日